



关于做好 2019 年 12 月研究生授位工作的通知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根据《西南交通大学关于公布调整后的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授位会议、研究生毕业典礼暨授位仪式时间等相关事宜的通知》（西交校研〔2011〕34号）精神，我校第十二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七次会议拟定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本次会议将审议2019年9月至12月授位等事宜。为使此项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授位材料报送事宜

为保证学位审议工作正常进行，请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以下简称“分委会”）于**2019年12月3日**前将授位材料报送至校学位办公室（犀浦校区综合楼241#），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 xwb@swjtu.cn（邮件名统一为“**201912 授位材料**+分委会名称”）。材料清单如下：

1. 申请博士学位人员信息表（附件1）；
2. 申请硕士学位人员信息表（附件2）；
3. 申请学位人数统计表（附件3）；
4. 研究生培养与学位授予质量情况分析表；
5. 加盖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公章的申请博士学位人员登记表（填写模板见附件4）；
6. 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授予决议书；
7. 西南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及论文集（包含目录、发表论文全文及论文检索报告复印件等）。

为方便汇总，报送材料1-3请采用附件中的EXCEL 5.0/95模版格式，并用A4打印纸打印。



二、系统信息录入事宜

为进一步做好我校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学校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平台上开发了学位申请及授予的相关流程。凡申请 2019 年 12 月授予学位的各类研究生登陆学校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的“研究生”板块填报本人科研成果及学位申请信息，研究生导师及分委会做好相关审核及材料报送工作。工作要求及时间安排如下：

(一) 科研成果录入

1. 拟申请学位研究生，2019 年 11 月 21 日前，在“科研成果申请应用”中如实录入论文、专著、专利等科研成果，并上传支撑材料。
2. 研究生录入完成后，请及时联系导师进行审核。只有导师审核通过后，科研成果才能作为有效成果进行学位申请。

(二) 学位申请信息录入

拟申请学位研究生，2019 年 11 月 24 日前，在“我的学位申请应用”中录入学位论文信息、勾选用于申请学位的科研成果、上传相关附件及学术不端监测信息并提交学院审核。

(三) 论文评阅

由于时间关系，本次暂不进行该项信息的录入。

(四) 答辩管理

1. 由学院在“答辩管理——答辩秘书指定”中为学生指定答辩秘书。
2. 答辩秘书在“答辩安排”中登记学生的答辩委员会信息，提交后由学院在“答辩资格审核”中审核。
3. 答辩结束后，答辩秘书及时录入学生答辩结果。
答辩相关信息的录入须在分委会会议召开之前完成。

(五) 分委会讨论、审议及结果录入

“分委会讨论应用”中，由学院在“院系初审”中选择进入本次分委会讨论、审议的人员并进行确认，设置重点讨论的名单。会后，录入



分委会审议结果并确认。学院录入分委会审议结果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日23时59分。

(六) 校委会讨论、审议及结果录入

由学位办审核分委会通过的申请学位人员信息，设置重点讨论的名单，并将在2019年12月19日前录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结果。

(七) 学位论文归档

通过校委会讨论、审议并授予学位的学生，应尽快完成对学位论文的修改，在2019年12月20日至25日期间上传本人学位论文（含学生及导师签字页面），并由导师审核确认。导师审核确认的归档论文为最终版论文，不得再次进行修改。博士研究生还应向学位办提交1本精装版学位论文，将由国家图书馆存档。

(八) 学位数据上报

完成论文归档的学生方可进行学位数据上报申请。学生进入“学位数据上报申请”应用，在2019年12月31日前提交学位照片等有效学位数据。该数据为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站可查询的学位信息，须仔细核实后提交。

三、注意事项

1. 学位管理系统为第一次使用，请各单位务必组织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学位申请并完成审核，否则不予受理。系统使用中如有问题，请咨询 **66367072**。

2. 为规范研究生培养管理，维护学校声誉，请各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关于高等学校收费工作的相关通知要求，不得向学生收取国家规定项目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3. 重点审议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是加强学位论文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健全导师责权机制，提高研究生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请各学院对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严格把关，高度重视此项工作。

4. 为提高数据有效性，研究生答辩材料在研究生院官网不定期更



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院

Graduate School of 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

新，请周知毕业生前往研究生院官网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本。

5. 学位办将通过学位办微信公众号（微信号：**doswjtu**）发布授位及领取证书安排等相关事宜。申请学位的研究生可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召开之后绑定“证书领取”功能，查询本人学位信息。

联系人：李西瑶，联系电话：66367156。

特此通知

附件：

1. 申请博士学位人员信息表
2. 申请硕士学位人员信息表
3. 申请学位人数统计表
4. 申请博士学位人员登记表（填写模板）

